

股票代码：600362

股票简称：江西铜业

编号：临 2015-012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二零一四年度股东大会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5年6月9日（星期二）下午2:30

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8日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6月9日（星期二）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9日（星期二）上午9:15-11:30

下午13:00-15:00

3、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昌东大道7666号江铜国际广场公司会议室。

4、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向A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5、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8日

6、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鉴于本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相关人员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融资融券业务试点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补充的原因及具体内容

因议案6《审议董事换届的议案》、议案8《审议监事换届及确定委任本公司

下一届的职工代表的议案》、议案 10《审议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任期内年度薪酬方案》中所列的议案序号与对应内容与通知所附的授权委托书中所列的议案序号与对应内容不一致，现补充如下：

原公告内容为：

A. 普通决议案

6) 审议董事换届的议案；

8) 审议监事换届及确定委任本公司下一届的职工代表的议案；

10) 审议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任期内年度薪酬方案；

现补充为：

	普通决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6	审议董事换届的议案			
a	李保民			
b	龙子平			
c	甘成久			
d	刘方云			
e	高建民			
f	梁青			
g	施嘉良			
h	邱冠周			
i	邓辉			
j	章卫东			
k	涂书田			
8	审议监事换届的议案			
a	胡庆文			
b	吴金星			
c	万素娟			
d	林金良			
e	谢明			
10	审议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任期内年度薪酬方案；			
a	各内部执行董事			
b	各外部执行董事			
c	各独立非执行董事			
d	各内部监事			

授权委托书的相关内容也相应更正。

三、除上述补充事项外，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事项

A. 普通决议案

- 1)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4)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审议及批准 2014 年度高管奖励基金预提方案；
- 6) 审议董事换届的议案；

a 李保民 b 龙子平 c 甘成久 d 刘方云 e 高建民 f 梁青 g 施嘉良 h 邱冠周
i 邓辉 j 章卫东 k 涂书田

7) 授权董事会分别与各新任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订立服务合约及／或委任书，并作出所有相关行动及事宜；

- 8) 审议监事换届及确定委任本公司下一届的职工代表的议案；

a 胡庆文 b 吴金星 c 万素娟 d 林金良 e 谢明

9) 授权董事会分别与各新任监事订立服务合约及／或委任书，并作出所有相关行动及事宜；

- 10) 审议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任期内年度薪酬方案；

a 各内部执行董事 b 各外部执行董事 c 各独立非执行董事 d 各内部监事

- 11) 审议及批准聘任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B. 特别决议案

- 12) 审议及批准发行 H 股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在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中国《公司法》及其它适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则，并获得中国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下，藉以批准并无条件地授权本公司董事会于有关期间（指由本决议案通过日期起至下列三项情况（以最早者为准）止期间：(i) 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ii) 本公司下届股东周年大

会结束；及(iii)股东周年大会通过特别决议案撤销或更改根据本决议案授予的授权当日；) 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份(“H 股”), 发行 H 股股份数量为不超过于发行在外的 H 股股本的 20%, 并批准董事会在其确定的条件和条款下, 行使本公司所有分配和发行新 H 股的权力; 在董事会行使其分配和发行股份的权力时, 董事会的权力包括(但不限于):

- (1) 决定将配发 H 股股份的数额;
- (2) 决定新股发行价格;
- (3) 决定新股发行的起、止日期;
- (4) 决定向原有股东发行新 H 股(如适用者)的数目;
- (5) 作出或授予为行使这些权力而需要的要约、协议及选择权;
- (6) 如果因境外法律或规则的禁止或要求、或董事会认为恰当的其它理由时, 在邀请认购或发行股份予本公司的股东时, 排除于香港特别行政区以外居住的股东;
- (7) 对本公司章程因发行新股而做出相应修改及有关事宜及行动。

13) 审议批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 年-2017 年);

上述议案分别已经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会议决议公告的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公司网站(www.jxcc.com), 以及《上海证券报》

特别决议议案: 12 、 1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4、5、10、11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无

五 、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 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

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本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出席会议对象

- A.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及在香港中央结算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A 股及 H 股股东（适用 H 股股东的会议通知载于另行公告及寄发的股东通函内）。

股份类别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股权登记日
A 股	江西铜业	600362	2015-5-8

- B.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七、股东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 A. 股东登记手续：

- 1). 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2). 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 3). 股东代理人必须持有委托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 B. 股东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公司办公大楼三楼）

C. 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15 年 6 月 9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30 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 D.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

或以前将拟出席会议的回执通过专人递送、传真或邮寄等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八、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昌东大道 7666 号江铜国际广场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政编码：330096

联系电话：0791-82710117 0791-82710113

传 真：0791-82710114

联 系 人：马文涛 赵晓玲

九、其它注意事项

1、参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2、会议预计时间半天。

特此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四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请对各项议案明确表示赞成、反对、弃权)

	普通决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4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审议及批准 2014 年度高管奖励基金预提方案			
6	审议董事换届的议案			
a	李保民			
b	龙子平			
c	甘成久			
d	刘方云			
e	高建民			
f	梁青			
g	施嘉良			
h	邱冠周			
i	邓辉			
g	章卫东			
k	涂书田			
7	授权董事会分别与各新任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订立服务合约及/或委任书，并作出所有相关行动及事宜			
8	审议监事换届的议案			
a	胡庆文			
b	吴金星			
c	万素娟			
d	林金良			
e	谢明			
9	授权董事会根据董事会认为合适的条款及条件分别与各新任监事			

	订立服务合约或委托书，并作出所有相关行动及事宜，藉以使该等事项生效			
10	审议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任期内年度薪酬方案			
a	各内部执行董事			
b	各外部执行董事			
c	各独立非执行董事			
d	各内部监事			
11	审议及批准聘任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特别决议案			
12	审议及批准发行 H 股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13	审议批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 年-2017 年）			

委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回 执

截止 201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 _____ 股，拟参加公司二零一四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_____

股东账号: _____

股东名称: (签章) _____

(注: 授权委托书和回条, 剪报和复印件均有效。)